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 REPAY FINANCE & INVESTMENT LIMITED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寄發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白女士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載有摘自呈請通知的呈請決議案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通函內。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據悉呈請通知中第2至7項呈請決議案(「**相關替任董事決議案**」)提及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0條細則對若干候任人選(「**候任人選**」)之建議委任。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0條細則，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選舉一名或多名人士作為本公司任何董事的替任董事。然而，呈請通知中並無有關候任人選將擔任現有董事的替任董事資料，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仍未收到有關資料。基於本公司百慕達法律方面法律顧問之意見，相關替任董事決議案因上述資料缺失而無法生效。

因此，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摘自通函呈請通知的相關替任董事決議案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進行表決，惟股東特別大會將繼續按原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呈請通知中餘下第1及8項呈請決議案。董事會已將上述情況告知白女士的法律顧問。

承董事會命
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蕭若元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蕭若元先生及蕭若虹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志堯先生、李勤輝先生及何肇竟先生組成。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刊登。